

111學年起全人中心通識課程規劃



中華民國111年04月8日中心課程委員會議通過
中華民國111年04月8日中心會議通過
中華民國111年05月30日校課程委員會議通過
中華民國111年06月27日教務會議通過

註：每學期需選修之學分數~

2上(4學分)、2下(4學分)、3上(6學分)、3下(6學分)、4上(2學分)；總計22學分。